

112年度臺北市各級學校環境教育人員認證研習班 實施計畫

一、研習依據：環境教育法、學校人員申請環境教育人員認證之研習時數認定原則、教育部112年0月0日臺教資(六)字第00號核定函。

二、研習目標：為協助本市各校推動環境教育人員取得申請資格，並增進其相關專業知能，俾利後續推動學校環境教育工作，特辦理本研習。

三、承辦單位：臺北市學校環境教育中心

四、研習對象及人數

(一)研習對象

1. 臺北市環境教育輔導團員。
2. 臺北市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，以尚無環境教育人員認證之學校為優先。

(二)錄取人數：本場次共辦理2個班，每班錄取30人，共計60人。

五、證書取得資格

(一)本研習班共計24小時課程，分為4天進行，全程參與者核發24小時研習時數，並發給研習證書。

(二)倘本次研習期間請假致缺課者，請假時數超過研習總時數之五分之一(5小時)者，不給予研習時數。未超過五分之一者，發給研習時數證明外，請依下列方式進行補課

1. 請於本次研習結束1年內參加各單位辦理之環教人員研習並取得補課證明，逾期未完成補課者，視同未完成環教人員24小時研習，不予核發研習證明。
2. 111年度因缺課而未取得證書之各校推薦環境教育推廣人員，請逕向本中心承辦人聯繫相關補課事宜，不必再次報名本研習。
3. 本研習涉及環教人員認證資格，請務必自行確認缺課時數再行補課，避免影響權益。

六、研習日期：112年10月12(四)、10月13日(五)、10月24日(二)及10月25日(三)。

七、報名日期及方式：即日起至112年10月2日(一)止，請至臺北市教師在職進修網(<https://insc.tp.edu.tw>)報名。

八、研習地點：研習地點：臺北市學校環境教育中心(臺北市文山區木柵路1段311巷1號)。

九、課程內容：本場次分 A、B 兩班，課程內容如下，另課程及講座如有修改，以研習通知為主。

(一)A 班課程內容

日期/星期	時間	時數	課程名稱	講座	地點
10月12日 (星期四)	0900-1200	3	環境教育	李芝瑩 (中華民國環境教育學會)	永建國小 2及4樓會議室
	1300-1600	3	環境教育課程設計	孫婉菁 (斯創教育工作群教育總監)	

10月13日 (星期五)	0900-1200	3	環境倫理	李芝瑩 (中華民國環境教育學會)	永建國小 2及4樓會 議室
	1300-1600	3	環境概論	盧居煒 (臺灣環境行動協會)	
10月24日 (星期二)	0900-1100	2	環境教育法規	謝濬安 (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)	永建國小 2及4樓會 議室
	1100-1200	1	聯合國及臺灣永續 發展目標(新世代環 境教育發展政策)		
	1300-1600	3	淨零排放及自然碳 匯		
10月25日 (星期三)	0900-1200	3	環境教育體驗與實 作	吳文德執行長 (臺北市學校環境教育中心)	馬明潭生 態園區
	1300-1600	3	校園生物多樣性保 育	劉志賢執行秘書 (臺北市學校環境教育中心)	

(二)B班課程內容

日期/星期	時間	時數	課程名稱	講座	地點
10月12日 (星期四)	0900-1200	3	環境教育課程設計	孫婉菁 (斯創教育工作群教育總監)	永建國小 2及4樓會 議室
	1300-1600	3	環境教育	李芝瑩 (中華民國環境教育學會)	
10月13日 (星期五)	0900-1200	3	環境概論	盧居煒 (臺灣環境行動協會)	永建國小 2及4樓會 議室
	1300-1600	3	環境倫理	李芝瑩 (中華民國環境教育學會)	
10月24日 (星期二)	0900-1200	3	淨零排放及自然碳 匯	邱祈榮教授 (國立台灣大學)	永建國小 2及4樓會 議室
	1300-1500	2	環境教育法規	謝濬安 (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)	
	1500-1600	1	聯合國及臺灣永續 發展目標(新世代環 境教育發展政策)		
10月25日 (星期三)	0900-1200	3	校園生物多樣性保 育	劉志賢執行秘書 (臺北市學校環境教育中心)	環教中心 及馬明潭 生態園區
	1300-1600	3	環境教育體驗與實 作	吳文德執行長 (臺北市學校環境教育中心)	

十、研習方式：講授、討論及戶外體驗。

十一、注意事項

- (一)依照報名順序優先錄取，如報名踴躍而致額滿，本中心得提前截止報名。
- (二)為維護研習品質，恕不接受現場報名。
- (三)完成報名後倘因故無法全程參加，應依程序完成請假。

十二、聯絡方式：臺北市學校環境教育中心教育推廣組王壬佑老師，

連絡電話:29377717轉11，傳真：29379830，電子信箱：tseec107@gmail.com

十三、研習經費：由教育部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環境教育輔導小組計畫經費項下支應。

十四、其他：本研習計畫奉教育局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111年度臺北市各級學校環境教育人員認證研習班

課程大綱

日期/星期	課程名稱	時數	講座	內容大綱	地點
10月12日 (星期四)	環境教育	3	李芝瑩 (中華民國環境教育學會)	透過介紹環境教育的起源與發展演進，探討環境教育的基本理論、發展目標及實施方法，以進一步瞭解環境教育認知、情意及技能的內涵。	永建國小 2及4樓會議室
	環境教育課程設計	3	孫婉菁 (斯創教育工作群教育總監)	透過環境教育課程規劃理論之建構，運用環境教育教學案例的示範、實作、討論與修正，以提升環境教育課程規劃、設計與評量。	
10月13日 (星期五)	環境倫理	3	李芝瑩 (中華民國環境教育學會)	探討環境之意義及環境問題發生原因，藉由討論學校環境管理、永續發展，認識環境指標與環境政策，進而達成環境行為的塑造。	永建國小 2及4樓會議室
	環境概論	3	盧居煒 (臺灣環境行動協會)	探討人與環境相互依存的關係，瞭解環境倫理思想的演變，強調人對環境的責任與義務。	
10月24日 (星期二)	環境教育法規	2	謝濬安 (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)	能了解及認識我國環境教育相關法規，明定環境教育的定義、推動目的和辦理事項。	永建國小 2及4樓會議室
	聯合國及臺灣永續發展目標(新世代環境教育發展政策)	1		了解教育部響應聯合國永續發展教育，提出「新世代環境教育發展」學習藍圖，面對現今迫在眉睫氣候緊急狀態，透過提升師生新世代環境教育素養，將氣候變遷、永續發展教育及永續發展目標知能導入既有的環境教育推行策略。	
	淨零排放及自然碳匯	3	邱祈榮教授 (國立台灣大學)	淨零排放下校園樹木氣候行動，在氣候變遷的議題中，校園的樹木在課程教學中，可以發揮更大的教學功能，從樹木的生態與固碳切入，說明如何推動校園愛樹教育、樹木保護的方法與行動。	
10月25日 (星期三)	環境教育體驗與實作	3	吳文德執行長 (臺北市學校環境教育中心)	了解環教中心如何利用校園環境及設施，建構具有節能減碳、綠色環保及生物多樣性的綠色校園，並結合校園素材發展手作課程。	環教中心 及馬明潭生態園區
	校園生物多樣性保育	3	劉志賢執行秘書 (臺北市學校環境教育中心)	認識臺北湖古遺跡馬明潭生態園區，了解臺北市保育溼地棲地環境與復育原生動植物的作法。	